

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招生計畫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25 日訂定

壹、依據：

1. 私立學校法第 39 條第 1 項。
2. 臺南市私立國民中小學新生及轉學生入學實施要點。
3.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輔導及管理昭明國中實施要點」第二點及第三點。

貳、招生委員會組織成員：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教學組長、註冊組長、設備組長、各年級導師代表共 11 人，由校長擔任召集人。

參、招生對象：

凡國小畢業生年齡在十五足歲以下（以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31 日為基準，應屆畢業生不在此限），且戶籍設在本校學區內者，都有自由申請登記且免試入學之資格。

肆、招生名額：

新生人數招收 9 班，每班 30 人(上限)，合計招生人數 270 名，備取人數 72 名。

伍、入學方式：採自由申請登記且免試入學。

- (一) 本校創辦人、董事、專任教職員工子女、孫子女為優先錄取。
- (二) 設籍於本校學區內國小(七股區：大文國小、七股國小、篤加國小、龍山國小、光復生態實驗小學、後港國小；將軍區：鯤鯨國小)應屆畢業生次之。
- (三) 若登記人數超出招生人數，則設籍在本校學區內之非本校學區內國小畢業生再以公開抽籤方式辦理，如未超過招生人數則全數錄取。
- (四) 申請入學登記，每生以登記一校為限，違反規定者，撤銷其錄取資格。

陸、登記日期、地點：

依教育局規定時程，持戶口名簿影印本（戶籍須已遷入本校學區內 16 個里：七股里，玉成里，大埕里，樹林里 9 至 13 鄰，溪南里，篤加里，龍山里，中寮里，塩埕里，大潭里，西寮里，後港里，頂山里，鯤溟里，鯤鯨里，將軍里 14 鄰）及家長印章至本校登記。

柒、抽籤日期及地點：

依教育局規定時程在本校中正堂公開抽籤，歡迎學生家長及各界人士蒞臨指導。

捌、錄取公告時間：依教育局規定時程於抽籤當日下午兩點公佈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及中正堂外。

玖、報到日期：

錄取新生須在教育局規定時程到本校報到(亦可電話報到)，繳交報到單(可於本校網站下載)，若未依規定時間內報到者，視同放棄，由備取依序遞補。

拾、本計畫經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後，陳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公告實施。

註冊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